

## 10、射箭競賽規程

一、 比賽日期：民國 111 年 1 月 8 日起三天

日 期	上 午	下 午	備 註
1/8 星期六	08：15~08：25 領隊會議 08:30~09:00 公開練習 09:15~ 國小男 20M 雙局 國小新人男子組 15M 雙局	13:00~13:30 各組公開練習 13:45~ 國小女 20M 雙局 國小新人女子組 15M 雙局	報 到 弓具檢查各組 同時進行賽畢頒獎
1/9 星期日	08：15~08：25 領隊會議 08:30~09:00 公開練習 09:15~ 國中男 50M 雙局 國中新人男子組 30M 雙局	13:00~13:30 公開練習 13:45~ 國中女 50M 雙局 國中新人女子組 30M 雙局	報 到 弓具檢查各組 同時進行賽畢頒獎
1/10 星期一	08：15~08：25 領隊會議 08：30~09：00 公開練習 09：15~ 高中組 男子70M雙局 女子70M雙局		報 到 弓具檢查各組 同時進行賽畢頒獎

二、比賽地點：大成國中。

三、比賽組別：

(一) 個人賽：高中組別：高男組、高女組

國中組別：國男組、國女組

國小組別：小男組、小女組。

新人組別：1. 國中新人男子組、新人女子組(限當年度一年級新生)

2. 新人男子組、新人女子組(接觸射箭未達一年)

(二) 團體賽：高男、高女、國男、國女、小男、小女。

四、參加辦法：

(一) 學籍及年齡規定：須符合競賽總則第六條相關規定。

(二) 註冊人數：個人賽(含新人組在內)每單位限男 16 人、女 16 人，團體賽每單位限報二隊(每隊 4 人)。

(三) 新人組報名：國中需檢附學生證(寄至承辦單位南投縣體育會射箭委員會確認，如未收錄到學生證併到國中組別)

(四) 參賽組別：每一位選手只能選擇一個組別參賽不得跨組，(例：新生選擇參加國中組，就不能列新人組成績)

五、註冊：依據競賽總則第十一條規定辦理。

六、比賽辦法：

(一) 比賽規則：採用國際射箭總會最新射箭規則及中華民國射箭協會頒布規則。

(二) 比賽規定：

1. 個人賽(1) 高中、國中 每回均為 4 分鐘射 6 箭

(2) 國小 2 分鐘 3 箭。

2. 參加選手一律穿著統一團體制服參加比賽。

(三) 比賽制度：

1. 高中男、女子組：70 公尺雙局
  2. 國中男、女子組：50 公尺雙局
  3. 國小男、女子組：20 公尺雙局
  4. 新人組：國中 30 公尺雙局、國小 15 公尺
- (新人組當次比賽前三名者，下次晉升國中組及國小組。)

七、場地器材設備：

1. 依據競賽總則第十條規定辦理。

2. 靶紙依照全國賽規格

(1) 國中組 50M-1 至 10 分圈、30M-6 至 10 分圈

(2) 國小組一律採用 80CM 大靶(1 至 10 分圈)

八、申訴：依據競賽總則第十二條規定辦理。

九、獎勵：依據競賽總則第九條規定辦理。